

臺中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第 65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9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9 樓市政廳

主席：林市長佳龍(王局長義川代)

出(列)席人員：如附簽到表

記錄：林芳誼

壹、主席致詞(略)

貳、專案報告

一、建設局-「臺中市道路巡查及坑洞修補管理機制」專案報告

建設局報告(略)

劉顧問曜華：

1. 105 年 1 月至 7 月坑洞修補數量較 104 年高出許多，由統計數據坑洞修補數量增加的原因，並可更進一步採空間分佈，分析那些地區修補數量最多，以瞭解各地區數量之變化，必要時採專案改善方式進行。
2. 分析坑洞補修數量之母體應補充說明，舉例來說，母數為道路公里數，分子為修補坑洞數量(ex: 修補坑洞數量/道路公里數)，數據大小則可表示道路養護狀況之良或劣，倘若養護良好也應讓人民有感。

李顧問克聰：

1. 坑洞修補應建置 e 化管理系統，儘量減少人工填寫報表方式，及增加追蹤修補完成時間、形成坑洞原因、修補頻繁度、民眾回復管道等原因予以分析，作為後續改善方式之依據。

2. 建議進一步針對機車族使用者，對於坑洞修補後之滿意度調查，及將 e 化管理機制上網與民眾互動，以更加瞭解民意需求。

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代表：

1. 建議施工廠商在進行坑洞補修時，應檢附全程修補照片，以利瞭解施工廠商施工過程是否符合相關程序。
2. 施工完成後之平整度，可研擬參照都發局的建築物施工流程指定勘驗的方式，委由專業團體做現場平整度或相關書面抽驗。

建設局葉專門委員双福：

1. 自本局進行「路平專案」實施後坑洞補修數量增加，另一方面各單位更是積極透過 1999、1688、台中 app、市長及局長信箱等管道通報次數增加，相對養護的頻率也提高許多。
2. 坑洞修補數量之空間分析，將列入先期養護計畫並納入路平專案，透過系統分析亦可以瞭解路平專案，其所選取之改善路段是有科學根據，坑洞養護報表輸出部分，未來也將以顧問建議納入 e 化管理。
3. 經民眾通報有坑洞之處，本局即進行派工，巡查員依作業流程採紙本方式填寫，俟修補完成後再由電腦登打辦理情形，包括修補完成時間、形成坑洞原因等詳細記錄，作為未來相關改善之參考。
4. 土木技師代表建議坑洞補修，應請施工廠商應檢附全程修補照片，以利瞭解工序是否依程序進行及參考都發局的建築物施工流程指定勘驗的方式，本局將研議辦理。
5. 目前本局 app 通報系統內，針對無地址之坑洞位置已有 GPS 定位功能，可正確定位坑洞地點。

警察局劉代理大隊長明彰：

建議建設局於道路坑洞挖掘前，請確實於通報系統登打，並提前於施工路口設置替代道路告示牌面，特別是假日時段，以避免造成塞車情況發生。

研考會柳主委嘉峰：

1. 相關單位建議建設局採 e 化管理坑洞修補，可善加運用市府所建立之 GIS 系統，利用坑洞熱點區分佈之分析，作為未來預先養護路段之依據。
2. 請建設局研議通報機制採 e 化管理，以利增加各單位通報之管道。
3. 坑洞補修品質應有相關管考機制，及建立施工廠商修補坑洞品質之懲處辦法，以降低市民對道路修補品質不良之觀感。

主席裁示：

1. 坑洞修補最重要的要件在於第一時間儘速修補，以減少行車事故之發生，先前相關資料蒐集及後續巡查機制、修補情形、空間分析、形成原因等進入 e 化管理後，讓坑洞修補機制更加有意義，請建設局持續努力精進作為。
2. 相關單位倘進行坑洞修補，應提前於通報系統登打，並設置替代道路告示牌面，以增進相關施工資訊發佈，惟中央單位尚未連結請建設局研議。
3. 建設局坑洞修補位置，建議參考警察單位運用 GIS 定位方式，更精準瞭解正確位置所在，以提高修補速度，並研議通報機制智慧化管理之可行性。

二、研考會-「臺中市公車服務品質暨 10 公里免費滿意度」民意調查報告

研考會報告(略)

李顧問克聰：

1. 公車滿意度調查應事先預設相關情境，如年齡、職業、使用運具等交叉分析，以作為未來精進大眾運輸改善之參考。
2. 臺中市公車服務免費 10 公里政策不滿意之民眾占 7.7%，可進一步利用交叉分析調查真正原因。

劉顧問曜華：

1. 問卷調查應包含空間分析，對於不同地區調查對象，如山線、海線或屯區等民眾，以瞭解同一問題之見解落差。
2. 政府實施公共政策時，倘預達成之目標為 3 成以上，可進一步針對不滿意之民眾調查其真正原因(如班次、路線規劃等)及其所占之比重數，再與交通局合力改善，以達成政策目標。

研考會柳主委嘉峰：

1. 本案調查已作交叉分析，相關調查結果可提供交通局作為改善公車服務品質之參考。
2. 本次問卷調查主要以電話方式進行調查，針對不滿意之民眾，需再做進一步調查其不滿意之原因，建議交通局針對公車站之公車族群，進一步採面談問卷方式調查，以獲得更詳細資料。

主席裁示：

1. 全台灣各地公車滿意度調查結果，市民不滿意主要原因都是司機態度不佳，事實上，公車司機服務過程中，與乘客對話不多，

然市民為何會有這樣的意見，請本局公共運輸處與業者進一步瞭解真正原因，同時加強司機服務態度的教育訓練，特別針對高齡者、孕婦、行動不便者這三大族群應多一份同理心，包括等他們坐定位再開車、不緊急煞車等，應有更多友善之態度。

2. 研考會公車滿意度調查對象以 16 歲至 19 歲占最多，其中年齡、職業別及區域別之交叉分析結果，請交通局規劃科作為後續執行公車相關改善策略推動之參考。
3. 台中市優化公車自去年 7 月 8 日上路，專用道上公車每日運量由平均每日約 5 萬 6,920 人次，大幅提升至 7 萬 4,838 人次，整體增加約 31%，顯示民眾對於本項政策的認同，也感謝公車業者之努力。
4. 針對司機服務態度不佳交通局將加強管理，另公車站牌周邊常有違規停放車輛導致公車併排，乘客必須走到車道上搭車，請警察局協助加強取締公車站牌周邊違規車輛工作，以整頓公車站牌周邊交通問題，及維護市民乘車安全。
5. 另為降低學生機車使用及事故發生機率，交通局目前已成功與朝陽科技大學、靜宜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合作，增加 151 路、162 路、108 路 3 條市區公車路線進入校園，由於台中機車使用率仍高，未來本局將持續與各大學合作，擴大公車進入校園政策，希望藉此增加大學生搭公車之意願。
6. 本市推動 10 公里免費公車，已初步建立市民搭乘公共運輸習慣之起點，由於捷運綠線將於 2018 年試營運、2020 年正式通車，為鼓勵民眾搭乘捷運，未來 10 公里免費公車政策在 2018 年、2020 年間將有部分調整，並研議採條件式優惠或收費方式，至於學生、身心障礙者、高齡者三大族群之相關權益也將予以保障，請交通局提早妥善規劃相關配套措施。

參、報告事項

歷次道安會報主席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105 年 8 月份，列管件數計 9 件。	
一	本月份繼續列管案件，共計 3 件： 列管案號：104-07-02；104-07-03；105-08-03
二	提請解除列管案件，共計 6 件： 列管案號：104-07-04；105-06-02；105-08-01； 105-08-02；105-08-04；105-08-05

警察局劉副大隊長明彰：

會議資料主席裁(指)示事項第 51-52 頁(案號:105-08-01、04、05)建議解除列管。

主席裁示：

同意(案號:105-08-01、04、05)解除列管，其餘依列管情形之建議照案通過。

肆、A1 類會勘決議建議改善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05 年 8 月份，列管件數計 18 件。	
一	本月份繼續列管案件，共計 9 件： 列管案號：105-01-10；105-03-02；105-03-06； 105-06-09；105-06-11；105-06-18； 105-07-02；105-07-05；105-08-02
二	提請解除列管案件，共計 9 件： 列管案號：105-03-07；105-05-12；105-06-03； 105-06-18；105-07-01；105-07-03； 105-07-04；105-07-06；105-08-01

伍、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后里區公所：

1. 請臺鐵局、交通局協助本所尋找可供機車停車空間。
2. 本所雖本年度致力於本區路平改善，惟民眾反應成效不佳，請市府協助指導本所相關路平改善方案建議。

主席裁示：

本局停管處將全力協助公所改善機車停車相關問題(如:停車場動線、出入口、文件申請等)，請后里區公所下星期召開會勘。

二、神岡區公所：

1. 建請不定期舉辦交通標誌標線設置之教育訓練，以提升承辦人員的現場判斷與決策能力。
2. 有關道路拓寬改善工程所需交通流量統計等相關資料，本所交通安全改善經費有限，且無相關能力進行評估，建請由交通局主政辦理。

主席裁示：

1. 對市民有屬緊急性或立即性之工程，請直接通報交通局派工，無需等待預算追加，以加速改善時效。
2. 交通局鄰里交通改善目標本年度預定完成 50 處，目前已完成 48 處，達成率有 9 成，明年度則將另行訂定完成目標。

三、警察局：

主席裁示：

1. 小客車違停公車站應先行取締，以改善公車併排問題，倘涉及公車站停車格大小，則本局再行檢討改善，本案仍由交通局與警察局研議相關改善機制。
3. 警察局工作報告內(第 14 頁)，易肇事地點交通工程改善，

將採專案會議方式逐案檢視改善。

陸、臨時動議：

后里區公所：

建議針對道路挖掘自治條例專業部分製作教學錄影帶，納入地方公務人員 e 學中心，提供公所人員學習，以落實地區路平專案之進行。

主席裁示：請建設局與后里區公所研議道路挖掘相關教育訓練教材及教學錄影帶，作為從業人員學習相關資訊之管道。

柒、散會（12 時）